**北京市市级财政支出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办案业务费

评价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检察院

参与评价

中介机构 北京正衡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 2025年5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_Toc20331)

[（一）项目概况 3](#_Toc20616)

[（二）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4](#_Toc19010)

[（三）项目绩效目标 4](#_Toc1108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_Toc3381)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_Toc18773)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6](#_Toc23706)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8](#_Toc17489)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9](#_Toc3258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0](#_Toc13300)

[（一）项目决策情况 10](#_Toc29029)

[（二）项目过程情况 11](#_Toc16947)

[（三）项目产出情况 12](#_Toc8730)

[（四）项目效益情况 13](#_Toc610)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3](#_Toc15554)

[六、有关建议 14](#_Toc10856)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4](#_Toc16341)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办案业务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规范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检验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检察院（以下简称“大兴区检察院”） 2024年度办案业务费（以下简称“该项目”）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核财政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大兴区检察院委托北市正衡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以下简称“评价工作组”），根据《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京发〔2019〕12号）、《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对该项目实施部门绩效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满足大兴区检察院业务需求，保障刑事检察、刑事执行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未成年案件检察等工作顺利开展，通过提供必要的办案业务经费支持，提高大兴区检察院办案效率和质量，更好地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社会和谐稳定。同时，办案业务费项目也体现了政府对司法工作的重视和支持，有助于推动司法体制的改革和完善，提高司法公信力。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申报主体为大兴区检察院，具体实施单位为大兴区检察院。项目经费使用方面，包括：检察宣传、司法救助、检察专递、平台运维、培训、业务耗材、未检社会调查、对口援助、卷宗扫描、保密运维、图书资料、办案差旅费、听证费、专家咨询讲课费及其他专项支出等。

实施情况：大兴区检察院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和《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组织实施该项目。

（二）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年，该项目批复预算资金2671815.88元，全部为财政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2671815.88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三）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如下：

1．总体指标：

（1）完成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十九大、二十大对司法改革的要求、深化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对检察工作的指导，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对检察各项工作提出新要求，实现最高检要求的“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均衡发展，为辖区居民提供更多、更好的检察产品，为辖区创造更好的社会安定和谐大环境。

（2）服务辖区重点工作、经济发展、更加积极融入区域发展大局，维护辖区社会稳定。

（3）提高并完善大兴院办案工作水平及社会影响力。

2.成本指标

严控总预算规模，集约使用资金≤267.181588万元。

3.数量指标

四大检察案件总受理数≥ 8000案件数。

4.质量指标

涉法涉诉率≤0.2%，公诉率≥85%，抗诉率≥0.3%，错误批捕率≤0.1 %，严重刑事犯罪批捕数≥800 %。

5.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95 %。

6.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率≥ 95 %。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此次评价，对2024年度办案业务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以及预算资金的投入、使用过程、产出和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分析，发现项目决策、项目过程管理中存在问题，提高项目实施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理念。通过提高决策水平、规范项目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保证项目实施的效果，从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部门评价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减压、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工作组根据《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样表，结合该项目特点，形成“2024年度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如下：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 --- | --- |
| 决策（10分） | 项目立项（4分） | 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
|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
| 绩效目标（3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
| 绩效指标明确性（1分） |
| 资金投入（3分） |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
| 资金分配合理性（1分） |
| 过程（20分） | 资金管理（10分） | 资金到位率（2分） |
| 预算执行率（3分） |
|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
| 组织实施（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
| 制度执行有效性（7分） |
| 产出（40分） | 产出数量（10分） | 实际完成率（10分） |
| 产出质量（10分） | 质量达标率（10分） |
| 产出时效（10分） | 完成及时性（10分） |
| 产出成本（10分） | 成本节约率（10分） |
| 效益（30分） | 项目效益（30分） | 实施效益（20分） |
| 满意度（10分） |

“2024年度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根据一级指标分解为10个二级指标、17个三级指标。根据决策和过程在项目中的重要程度，将“决策”权重设置为10分，“过程”权重设置为20分；为突出结果导向，“产出”权重设置为40分，“效益”权重设置为30分。

3.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价。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的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4.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客观公正，评价工作组严格按照大兴区制定出台的绩效评价工作流程，组织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包括准备、实施、评价分析三个阶段。

1.准备阶段

2025年5月，大兴区检察院委托北京正衡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组成了由大兴区检察院分管项目领导、大兴区检察院相关科室人员、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参加的评价工作组。评价工作组围绕“2024年度办案业务费”项目特点和绩效评价重点进行内部研讨，建立沟通协调机制，根据绩效评价要求收集相关资料，并在正式评价前对项目评价工作人员进行了相关培训。

2.实施阶段

评价工作组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查验、核对、整理分析；召开绩效评价工作沟通会，就该项目立项背景、评价对象内容、方式和方法、指标体系等与大兴区检察院领导、业务人员进行沟通，根据沟通情况对该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3.评价分析阶段

评价工作组根据收集到的项目相关资料及收集的意见、建议，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益等内容进行综合分析，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内容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大兴区检察院征求意见。评价工作组在大兴区检察院相关科室反馈意见的基础上，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工作组根据制定的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进行打分，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4个方面的得分如下：

项目决策方面，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9分。

项目过程方面，该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9分。

项目产出方面，该指标分值40分，评价得分39分。

项目效益方面，该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26分。

通过评价，该项目综合得分93.50分，项目绩效级别评价结论为“优”。

项目绩效评价具体得分情况见附件。

## （二）评价结论

该项目立项依据较为充分，组织实施流程较为清晰，通过实施该项目，有助于提高大兴区检察院办案效率和质量。但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准确，未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项目过程管理资料不完善，绩效资料归集充分性不足。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与大兴区检察院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申报资料符合相关要求，作为延续性项目，且为单位履职所需的必需项目，该项目在年初立项前未开展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等。

3.绩效目标合理性、明确性

该项目总体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符合该项目客观实际，工作目标结果导向比较清晰。该项目设定的数量指标、成本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

由于该项目复杂性，成本指标没有体现检察宣传、司法救助、检察专递费、平台运维费、培训费等各项单位成本指标，该项目未设置时效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质量指标“公诉率≥85%”设置不够准确，质量指标“严重刑事犯罪批捕数≥800%”设置不够合理。

4.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大兴区检察院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编制科学。

5.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目资金能够按照大兴区检察院办案业务费项目的实际需求进行分配，项目资金分配额度较为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2671815.88元，全部为财政资金，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截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2671815.88元。资金到位率和预算执行率均为100%，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大兴区检察院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和《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组织实施该项目，未发现出现截留、挪用和违反合同约定支付等现象。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准确，支出审批程序严格按规定执行，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财务核算资料完整，财务管理较为规范。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

大兴区检察院2024年共受理各类案件8031件，已完成数量指标“四大检察案件总受理数≥8000案件数”。

2.产出质量

2024年涉法涉诉率0，完成质量指标“涉法涉诉率≤0.2%”；

2024年案件审结率93.8%，完成质量指标“公诉率≥85%”；

2024年抗诉率0.46%，完成质量指标“抗诉率≥0.3%”；

2024年错误批捕率0，完成质量指标“错误批捕率≤0.1%”；

2024年严重刑事犯罪批捕数362件，低于质量指标“严重刑事犯罪批捕数≥800%”。

3.成本指标

该项目2024年实际支出2671815.88元，完成成本指标“严控总预算规模，集约使用资金≤267.181588万元”。

4.社会效益指标

2024年监督覆盖率100%，完成社会效益指标“监督覆盖率≥95%”。

5.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根据各部门对服务对象满意度反馈，我院相关满意度指标达标。

#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了大兴区检察院的办案质量和办案效率；利用办案业务费开展普法宣传，有效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公众法律意识，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得到了全院各部门的广泛认可。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 大兴区检察院以年度预算和相关调整预算为依据，按批准的支付计划申请资金支付，坚持勤俭节约、规范有序、量力而行的原则，合理使用经费，保障机关业务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准确、完整。2024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缺少反映服务提供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的进度指标，主要原因为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不够细化、科学。

2.项目过程管理资料不完整，未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未及时对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度等情况进行汇总和分析；未针对2024年度办案业务费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明确职责分工，综合考虑项目实施的各关键环节和风险节点，指导项目具体实施。主要原因为对项目管理细节缺乏重视，对项目过程资料的收集留痕工作不够到位。

3.项目质量指标的完成情况缺少数据统计分析和相关佐证资料，社会效益实现情况呈现不充分。主要原因为缺少项目产出和效益实现情况的资料收集和数据分析。

# 六、有关建议

1.建议规范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根据项目的内容客观预期项目实施能够达到的效果，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指标应准确、合理，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导向作用。

2.建议完善项目过程管理，加强项目过程监督和项目过程资料的收集、整理。加强项目实施方案的指导性和规范性，根据2024年度办案业务费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针对该项目的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的精细化，完善项目管理流程。

3.产出及效益方面，建议加强绩效成果和项目效益的挖掘，注重收集社会效益、质量指标完成情况的支撑材料。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2024年度办案业务费”项目指标体系及评分表。